

乐清市人民政府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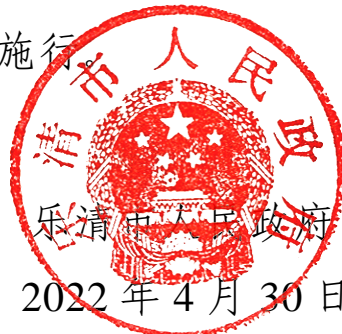
乐政发〔2022〕8号

乐清市人民政府 关于废止乐政发〔2009〕50号文件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市政府直属各单位：

为加强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按照《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细则》（国市监反垄规〔2021〕2号）的要求，经十七届市政府第二次常务会议研究通过，决定废止《乐清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完善市科技孵化创业中心运行机制的意见》（乐政发〔2009〕50号）。

本通知自2022年6月13日起施行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市委各部门，市人大、政协，市人武部，市法院，市检察院，
各人民团体，各民主党派。

乐清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5月13日印发
